

106 年度發展性輔導-認輔制度師資培訓研習

(文/ 學生事務及校園安全組陳榆家提供)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大湖農工辦理「106 年度發展性輔導-認輔制度師資培訓研習」，於 4 月 27 日上午在苗栗縣泰安鄉錦水溫泉飯店溫馨展開，為期 2 天 1 夜，逾 200 人參與，國教署學務校安組組長楊國隆到場主持開幕式，活動在繽紛的桐花下及山風的洗禮中，絢爛登場。

發展性輔導為學校針對全校學生，訂定推廣性及預防性的計畫，內容包含生活輔導、學習輔導及生涯輔導相關措施，以促進學生心理健康、社會適應及適性發展。認輔制度即為發展性輔導工作的一環，透過鼓勵教師擔任認輔教師，以輔導學校內適應困難學生及行為偏差學生，協助其心智發展，並培養其健全人格順利成長與發展。

發展性輔導是全體教職人員的責任，本研習與會人員來自高級中等學校參與發展性輔導-認輔制度之導師、專任教師、學務主任、輔導主任及行政人員等，讓其參與研習返校後做為種子教師，將理念帶回學校，讓本研習成果擴散。本研習內容包含「解讀學生的問題行為-如何運用家庭動力的觀點」、「教師的金鑰匙-如何輕鬆有效的進行輔導」、「不吼不叫也能教好孩子-建立優雅的班級經營與策略」、「如何有效因應孩子沉迷 3C 網路」及「適性揚才-十二年國教課綱的理念與高中新風貌」及綜合座談。

國教署表示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的精神及理念為「適性揚才及成就每一個孩子」，學校推動適性輔導也包括能將每個弱勢的孩子帶上來，透過認輔教師一對一的輔導，除了能適性輔導學生找到自己的出路、促進生活適應，還能加強師生間的互動，強化彼此的力量；孩子受到認輔老師的協助，必能感受到教師的溫度與幸福，進而將來能「自發」的關心身邊的人，讓校園更有溫度，也符應十二年國教中「互動」、「共好」的理念。

國教署更進一步說明，2017 年是邁向新學習型態的 1 年，現在的教育是以學習為主，不是以教導為主，過去以老師給學生答案為主，現在是學生主動學習為主；重視個別差異，強調學生需培養帶得走的能力，因應未來世界的需求。國教署在各種相關發展性輔導研習中，融入宣導十二年國教理念，實施多場以來，看見教育現場的教學活力，藉由本研習提升發展性輔導-認輔制度教師的輔導專業知能，將來能更有意願、有能力去輔導適應困難學生，達成十二年國教的終極目標「引導多元，適性揚才」。